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通泰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8/08/09	發言時間	11:04:15
發言人	黃秀琴	發言人職稱	稽核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82265916#112
主旨	公告本公司108年第二次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				
符合條款	第	18	款	事實發生日	108/08/09
說明	<p>1. 股東常會日期: 108/08/09</p> <p>2. 重要決議事項一、盈餘分配或盈虧撥補: 承認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</p> <p>3. 重要決議事項二、章程修訂: 無</p> <p>4. 重要決議事項三、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: 承認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</p> <p>5. 重要決議事項四、董監事選舉: 無</p> <p>6. 重要決議事項五、其他事項:</p> <p>(1). 通過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份條文修訂案。</p> <p>(2). 通過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份條文修訂案。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本次股東常會係延用108年06月12日股東常會通過假決議之議案及依公司法第175條規定召開之第二次股東常會，本次股東常會出席股數已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